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7日以微信、书面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董事陈立荣、刘庆龄、黄林、毕传兴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募集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在沙特设立孙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业务拓展需求，为加快国际化发展战略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提供有效通道，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 YINARA GROUP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子公司”）增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本次增资的款项将用于新加坡子公司投资设立沙特阿拉伯英纳拉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沙特阿拉伯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沙特孙公司”），用于投资建设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的海外产能建设项目。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沙特孙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并签署相关协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在沙特设立孙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